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6年9月2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经第四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同意，本次董事会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明先生主持，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签署〈关于东莞市春草研磨科技有限公司之收购框架协议〉的议案》。

为延伸产业布局，寻找新的业绩增长点，公司拟筹划以现金形式，通过直接收购及间接收购相结合方式收购东莞市春草研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草科技”）100%股权。现公司拟与深圳市鸿壹贸易有限公司、深圳市春草林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东莞市春洪科技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全体合伙人、春草科技及其股东深圳市春草林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市春洪科技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就初步合作意向签署《关于东莞市春草研磨科技有限公司之收购框架协议》。

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3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购买资产暨交易处于筹划阶段的提示性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9 月 30 日